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之董事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全職僱員授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作為獎勵，自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起計為期十年。自採納該計劃起，概無根據該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如下：

好倉

1.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	持股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林太珽	實益擁有人	26,563,336	15.9%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附註)	44,705,322	26.8%
		<u>71,268,658</u>	<u>42.7%</u>
江可伯	實益擁有人	6,647,530	4.0%
彭漢中	實益擁有人	2,748,000	1.6%
吳梓堅*	實益擁有人	507,000	0.3%
周威彥*	實益擁有人	10,000	0.01%

附註：該等股份由Accura Overseas Limited持有，該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林太珽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 非執行董事

2. 相聯法團之權益

康藝時裝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董事	持股身份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林太珏	實益擁有人	1,550,01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江可伯	實益擁有人	664,29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實際上並不附帶任何權利以獲取股息或收取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或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示，於「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段所載，林太珏先生及其受控制法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